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浙江交科

公告编号：2022-055

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75,702,61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江交科	股票代码	0020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军伟(代)	林楠芳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2031 号钱江大厦 22 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 2031 号钱江大厦 22 楼	
传真	0571-8756 9352	0571-8756 9352	
电话	0571-8756 9087	0571-8756 9087	
电子信箱	ir@zjjiaoke.com	ir@zjjiaok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基建工程业务和化工业务。基建工程业务主要包括道路、桥梁、隧道、轨道交通、港口码头、地下工程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设计、施工、养护及工程项目咨询与管理业务。同时，公司业务涉足房建、水务、照明等市政项目，以及预制构件生产，钢结构与交安材料加工、制造、销售等。化工业务主要包括聚碳酸酯（PC）和顺酐的生产

与销售。

（二）经营模式

1、基建工程业务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基建施工业务以工程总承包、专业承包等不涉及投资的传统竞标项目，以及PPP、片区开发、建养一体化等投资带动类项目为主要经营模式。

（1）工程总承包模式：工程总承包是指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按照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合同，对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实行全过程的承包，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等全面负责的承包方式。工程总承包一般采用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模式）。在报告期内公司承担的工程总承包项目主要采用EPC模式。

（2）专业承包模式：专业承包指发包人将工程中的专业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完成的活动。在报告期内公司承建了大量土石方、路基、路面、桥梁、隧道、港口、航道、房建、管廊等专业承包工程。

（3）PPP模式：即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择优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明确责任权利关系，由社会资本提供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等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相应对价。在报告期内公司在浙江、新疆、贵州、福建等多省份承建了路桥PPP项目。

（4）片区开发模式：片区综合开发模式主要就是对于一些产业融合或者是新型城镇化的地区，政府和社会资本进行合作，在投资、建设、运营等各阶段共同努力，最终实现片区公共设施，社会文化等全面发展。在报告期内公司在浙江省内参与多个片区综合开发项目。

（5）建养一体化模式：通过公开招标引入社会资本，由社会资本承担项目的实施（含资金筹集、总承包施工）及交工验收后5年的养护服务工作（含2年质量责任缺陷期养护和后3年养护工作）。政府依据项目建设及养护的绩效评估情况，支付“改造+养护”费用，服务期满后交还地方政府。

2、化工业务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报告期内，公司拓展供应渠道，继续推行通过网络平台招标采购大宗原料。主要根据生产计划制定年度、月度采购计划，并通过对市场行情的分析，适当调整采购节奏。其中，市场采购价格主要以市场定价，通过招投标、比价议价和询价方式确定；长约供货采购价格一般按照约定的价格公式执行。

（2）生产模式。化工业务产品生产涉及高温、高压和特殊反应环境，需在通过管道连接的全封闭不同化工设备内进行化学反应和分离，全过程电脑控制自动化生产。因此生产装置按照年度生产计划，遵循“安、稳、长、满、优”的要求连续不断运行，并按照计划定期停车检修。

（3）销售模式。公司主要按照以产定销的方式制定年度、季度和月度销售计划，并根据市场实际适当调整。产品销售主要由自有销售团队完成，根据客户需求，通过签订年度合同和单笔订单合同的方式，确定发货计划，由客户自提或委托运输公司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合同定价参考市场行情，并根据与每个客户的具体协商进行适当调整。

（三）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的宏观经济形势

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国内疫情散发等多重考验，国家宏观政策靠前发力、协同作用，中国经济持续稳健恢复、稳中向好，2021年全年GDP增长8.1%，彰显了强大的韧性与活力。在全球经济受疫情拖累的情况下，加大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力度是经济逆周期调节的最好工具。中央经济工作会提出，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适度超前开展交通基础设施投资，积极扩大交通运输有效投资。在交通基建行业所处宏观政策背景相对宽松的环境下，2022年和未来一段时间，基建投资托底经济增长的重要地位短期内不会改变。

2、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1 基建工程业务

（1）行业发展情况

2021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严峻考验，加之世界经济的不确定性，我国科学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经济总体保持恢复态势。为了保障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基建投资仍为政府“稳增长”政策的关键着力点，建筑业下游需求量在中长期内仍将保持稳定发展。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年建筑业总产值29.31万亿，同比增长11.04%，其中，国有及国有控股建筑业企业建筑业总产值累计值11.05万亿，同比增长15.18%；国内建筑业企业本年新签合同额累计值34.5万亿，同比增长5.96%，国有及国有控股建筑业企业本年新签合同金额累计值16.6万亿，同比增长8.68%。据商务部统计数据，2021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9996.2亿，新签合同额1.67万亿。

（2）行业周期特征

公司所属基建工程行业发展与国家经济周期的变化紧密相关。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尤其是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和城市化进程、财政及货币政策、税收政策等因素都会影响相关企业的效益。

（3）行业市场需求

当前国内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基建补短板将成为扩内需促投资稳增长的重要抓手。《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等一系列国家战略，以及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两新一重”建设，为行业发展增添巨大动能。

根据《浙江省综合交通运输发展“十四五”规划》，“十四五”期间计划投资2万亿元，基本建成省域、市域、城区3个“1小时交通圈”，其中铁路投资4000亿元、轨道投资4600亿元、高速公路投资4800亿元、普通国道投资2000亿元、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分别投资1000亿元，省内综合交通建设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在新冠疫情影响下，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投资稳增长、基建项目建设稳投资”将是贯穿今后一段时间的主基调，政策氛围与行业环境明显利好基建企业。公司基建工程业务稳居浙江省第一梯队，在浙江省打造“交通强国”省域示范区的政策环境下，也给公司带来做大增量的良好机遇。

（4）行业市场竞争格局、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国内公路施工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按照企业规模大致可划分为央企、地方国企、大型民营企业及其他中小建筑公司。

中国中铁、中国铁建、中国交建等央企规模庞大，具有雄厚的资金实力、领先的技术能力和强大的市场竞争能力，业务遍及全球，是我国公路施工行业的第一梯队。各省市国有及国有控股建工或路桥施工企业、具备区域竞争优势的大中型民营或地方性上市路桥施工企业，如浙江交科、四川路桥、山东路桥、北新路桥、成都路桥等，这类企业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地方公共关系，其业务范围呈现出明显的地域性，在优势地区做大做强同时，跨区域、跨领域扩张也取得一定成果。各省市中小型民营路桥施工企业或地方性二级资质及分包资质的中小企业，这类企业资金实力和技术能力都较弱，但能依靠其低成本运营、业主低层次需求等获取一些业务，是我国公路施工行业的第三梯队。目前国内建筑行业的市场集中度加速提升，垄断竞争市场格局日益加剧。

在建筑行业整体发展迎来新机遇的背景下，具有较强综合服务能力的工程服务商的行业地位日益凸显，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一直致力于自身品牌建设和企业形象塑造，已拥有一定的区域性优势和品牌影响力，业务遍布海外近20个国家，先后在国内20多个省、市、自治区以多种模式承建工程，具备较强的施工行业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公司基建工程业务方面具有国家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及公路行业设计甲级资质，同时具有公路工程一级资质、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及港航工程施工总承包、咨询、检验检测、交安设施、养护、钢结构等专业资质。公司在2021年度“中国建筑企业综合实力100强”排行榜中位列第60位，连续六年荣登“ENR国际承包商和全球承包商250强”。公司基建工程业务持续提升科技水平和创新能力，全年获省部级工法103项、专利授权203项、软件著作权6项、各级科学技术奖10项、地方标准5项、团体标准5项，QC成果101项（其中国家级质量奖8项），优化设计施工协调机制，提质增效效果显著。此外，“公路数智养护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成功获批“2021年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浙江交工新材料有限公司获评“2021年杭州市企业高新技术研发中心”，并成功入选“浙江省国企省级示范科技型企业”。

公司坚持以项目效益为重心，不断提升项目管控水平。做深前期策划，精心做好土地报批和政策处理延误带来的人、机、料投入风险的提前预判，科学制定项目建设方案；做强资源协同，注重发挥供应链、养护、建筑工业化、区域市场基地协同优势，加强各类要素统筹调配，集约资源利用；做精过程管控，充分用好关键节点管控清单、项目生产预警机制、关键工程计划评审及季度生产分析会等，推进项目生产；重视考核激励，进一步激发项目团队主观能动性，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2.2 化工业务

顺酐行业。目前，国内顺酐的主要生产方法为苯氧化法、正丁烷氧化法。近些年随着环保要求的提高，苯价格急剧提高，新建项目则开始向正丁烷氧化装置发展。由于原料苯的价格长期处于高位，苯氧化法顺酐装置成本较高，顺酐产品竞争将在正丁烷法工艺路线全面展开，顺酐大型化、一体化趋势愈加明显，较多企业扩产顺酐的同时配套下游深加工产业链，竞争力较弱的小规模企业将陆续被淘汰。报告期内，欧洲市场在美国寒潮影响下，对顺酐产品的进口依赖增强，国内顺酐产品出口量价齐升。PC（聚碳酸酯）行业。据生意社数据显示，2021年全年国内PC市场整体走势呈现“M”型曲线，PC价格走势跌宕起伏。上半年PC原材料双酚A涨幅巨大，对PC成本端带来巨大压力，下游需求急速萎缩，造成行业亏损逐步加剧。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52,745,163,478.06	41,408,756,689.62	27.38%	33,798,055,23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46,521,057.28	8,643,573,973.58	9.29%	7,724,705,140.34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46,057,964,738.04	36,737,717,660.62	25.37%	28,897,411,149.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8,439,347.18	997,414,578.88	-2.91%	722,436,42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7,008,793.20	953,517,590.64	0.37%	688,604,94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752,660.95	2,163,734,884.11	-82.68%	1,358,661,654.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73	-4.11%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2	-9.68%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4%	12.22%	-1.48%	9.7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018,337,268.66	10,480,865,589.07	12,436,820,443.23	16,121,941,43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590,014.44	274,146,916.41	298,159,949.04	300,542,46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442,883.01	265,737,148.35	298,519,358.69	302,309,40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9,649,532.62	-1,173,309,933.36	1,001,904,383.34	2,815,807,743.5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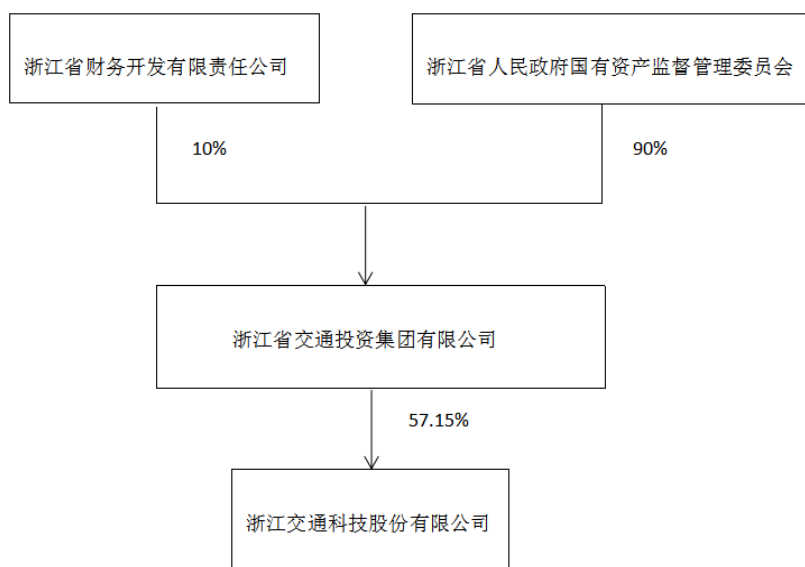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1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2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15%	786,220,976				
浙江海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6%	66,880,790				
浙江省中医药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1%	34,544,562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4%	32,180,589				
中航国际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4%	32,180,58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9%	15,061,001				
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6%	14,581,066				
宁波汇众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11,879,479				
宁波汇众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3%	11,418,261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49%	6,67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票不是融资融券标的证券。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交科转债	128107	2020年04月22日	2026年04月22日	249,965.94	“交科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浙江交工MTN001	101900565	2019年04月19日	2022年04月23日	40,000	5.79%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9浙江交工MTN002	101901383	2019年10月16日	2022年10月18日	40,000	5.37%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交科转债”于2021年4月22日按面值支付第一年利息，每10张“交科转债”（面值1,000.00元）利息为4.00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付息公告》（公告编					

	号：2021-040)。 “19 浙江交工 MTN001”“19 浙江交工 MTN001”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10 月 18 日支付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10 月 12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1 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1 年付息公告》(2021-092)。
--	---

(2) 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发展情况等进行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出具了《2020 年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跟踪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交科转债”债券信用等级为“AA+”，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80.29%	76.89%	3.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1,968.73	100,501.11	1.4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7.68%	23.26%	-5.58%
利息保障倍数	5.49	6.29	-12.72%

三、重要事项

1. 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完成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委员会委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的换届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3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024)。

2. 关于化工股权转让事宜。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与镇海炼化签署了《关于宁波浙铁江宁化工有限公司、宁波浙铁大风化工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公司拟以现金交易的方式，将所持有的江宁公司和大风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镇海炼化。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专注基础设施工程建设主业，不再从事化工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签署<股权转让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2021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出售资产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4)、《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出售资产的公告》(2021-105)。后续进展详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宜。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次公司拟对子公司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公司预计区间为 1.4 亿元至 1.9 亿元之间，将对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4)、《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02)、《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

4. 向子公司浙江交工增资 10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子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10 亿元，分步实施至年底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0)。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

5. 江山基地关停补偿进展。报告期内，公司收到江山土地储备中心拨付的关于化工板块江山基地关停补偿款 2,000.00 万元。